



证券代码：002613

证券简称：北玻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即将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含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2名。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提名高学明先生、高理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黄志刚先生、黄景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公司本次换届选举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中，黄志刚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且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3家。黄景涛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向公司董事会作出书面承诺，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表决。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信息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公示。《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议，认为上述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逐项表决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对第八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对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 1：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2：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1：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高学明，中国公民，男，1958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毕业，高级工程师。1982 年至 1994 年，历任洛阳玻璃厂技术员、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分厂厂长；1995 年 5 月创立洛阳北玻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历任执行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北玻玻璃技术工业有限公司、洛阳北玻三元流风机技术有限公司、洛阳北玻高端装备产业园有限公司、洛阳北玻高端玻璃产业有限公司、洛阳北玻技术装备有限公司、上海真空镀膜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北玻玻璃工业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北京北玻幕墙技术有限公司和洛阳北玻琉璃玻璃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或者董事长。

高学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34,946,505 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高理先生为其关联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高学明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高理，中国公民，男，1984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2008 年毕业于浙江大学，2008 年至 2009 年任上海团结普瑞玛激光设备有限公司调试工程师，2009 年至今，历任公司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工程师、总裁助理、事业部总经理职务。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兼任钢化事业部总经理，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北玻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以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北玻玻璃技术工业有限公司、洛阳北玻高端装备产业园有限公司、洛阳北玻高端玻璃产业有限公司、洛阳北玻技术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高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高学明先生为其关联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高理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



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附件 2：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志刚，出生于 1981 年 5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职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历任审计员、项目经理、高级经理、副所长；2015 年 6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职于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兼董秘；2018 年 11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职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担任副所长；2021 年 10 月至今任职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合伙人。现任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志刚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黄志刚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黄志刚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黄志刚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黄景涛，中国公民，男，1977 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博士，大学教授，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6 年毕业于浙江大学，并取得工学博士学位，2006 年至今出任河南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教授。多次荣获河南省人民政府、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科学技术协会等单位颁发的科技进步奖、优秀学术论文奖，并在专业期刊发布多篇学术论文。

黄景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黄景涛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黄景涛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黄景涛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向公司董事会作出书面承诺，承诺将参加最



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